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9 - 19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星期五）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2名，赵立勋监事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会议，委托宋子会监事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初加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宋子会先生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865,165,489.36 元，提取盈余公积 86,516,548.94 元，当年实现未分配利润 778,648,940.42 元人民币，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2,594,149,816.49 元人民币，合计未分配利润 3,372,798,756.91 元人民币。

公司拟定本次股利分配方案如下：

1、分配方案：

按总股本 1,810,552,111 股，扣除公司存在通过回购专户持有本股份 31,102,987 股后，以股本 1,779,449,1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66,917,368.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实际现金分红的数额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计算金额为准。

2、上述 B 股现金股利以港元派发，港元与人民币汇率按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兑人民币的中间价计算。

3、2018 年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健全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适应公司日常管理和未来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设计规范、完整，运行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2018 年度，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形。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降低子公司资金成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财务公司”）对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辽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利率为2%，委托贷款手续费1%。

公司拟提请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办理委托贷款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2019年4月28日至2020年4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9-22）。

因一汽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委托一汽财务公司对富奥辽弹提供委托贷款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交易遵循公正、公开、公平原则，定价原则公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初加宁先生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集团”）任职，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股东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六、关于公司2019年度资产处置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清理低效、无效资产，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资产处置议案，内容如下：（单位：万元）

类别		台/项	原值	折旧/摊销	减值准备	净值	拟出售价格	净损益
生产及 办公设备	废旧设备	488	2,656.05	2,315.13		340.92	70.66	-270.26
	已批未售	33	19.95	18.88		1.07	0.14	-0.93
		521	2,676.00	2,334.01		341.99	70.80	-271.19
房屋及土地	已批未售	6	810.00	208.97		601.03	1,683.04	1,082.01
积压存货	新增		231.66		155.11	76.55	25.89	-50.66
合计		527	3,717.66	2,542.98	155.11	1,019.57	1,779.73	760.16
其中已批未售		39	829.95	227.85		602.10	1,683.18	1,081.08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资产处置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公司资产处置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利于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公司与一汽财务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金管理，提高风险管控能力，降低资金运营成本，提高资金运用效益，公司拟于一汽财务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富奥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一汽财务公司存款每日余额的最高限额为60000万元，且富奥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放在一汽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比例不超过一汽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的30%。公司在一汽财务的各项存款业务执行一汽财务优质客户最优惠价格，存款利率参照执行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发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准利率的最高上限倍数；公司融资业务交易价格执行一汽财务优质客户最优惠价格，贷款利率依据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贷款基准利率，在签订每笔贷款合同时，双方可参照同期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普遍的贷款利率并作适当的调整。

2019年公司与一汽财务公司的存款关联交易（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限额为6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9-23）。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初加宁先生在一汽集团任职，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股东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九、关于审议《对一汽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一汽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编制了《对一汽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对一汽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初加宁先生在一汽集团任职，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股东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十、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4）。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经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